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 2019—08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或“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2018 年 9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详见 2019 年 8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8-055 号）】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到期赎回情况

2019 年 3 月 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发展”）以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人民币，下同）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大厂支行购买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为 1101168903，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型，预计年化收益率 4.05%，产品投资期限为 180 天。【详见 2019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9-013 号）】

南钢发展已于 2019 年 9 月 9 日赎回上述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收回本金 3 亿

元，并收到收益 604.13 万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全部按期赎回。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日